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所持部分股份 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所持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99），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开拍卖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冯全宏先生的一致行动人陈美秋女士持有的公司300万股股票。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用户姓名张宏志通过竞买号U4271于2021年8月31日在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ST围海股份(证券代码002586)300万股”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7898000(柒佰捌拾玖万捌仟元)。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标的物最终成交以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次股份拍卖事项尚涉及拍卖余款缴纳、法院出具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其最终结果具有不确定性。本次拍卖前，陈美秋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6,3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3%；若竞买人后续全部完成余款缴纳，法院出具最终裁定后，陈美秋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3,3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 16%。

2、本次股份被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拍卖事项的后续进展及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变化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一日